**代河社区实施乡村振兴领导小组成员名单的通 知**

全面落实中央和省委、市委、区委及街道党工委、办事处的决策部署，加强实施乡村振兴战略的组织领导，根据省市县有关文件精神，经研究，决定成立实施乡村振兴战略领导小组(以下简称领导小组)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**一、组成人员**

组 长： 代爱波 代河社区党委书记、居委会主任

副组长：李 伟 代河社区居委会副主任

 代婧佳 代河社区党委副书记

成 员： 周武愿 代河社区监督委员会主任

董良平 代河社区综治班主任、两委委员

代艳丽 代河社区党委委员、居委会委员

代顺周 代河社区居委会委员

丁珏文 代河社区监督委员会成员

陈 箫 代河社区工作人员

尹 瑞 代河社区工作人员

邓炳泽 代河社区工作人员

代艳丽 代河一组党支部书记、组长

代小国 代河二组党支部书记、组长

代文方 代河三组组长

李金顺 代河三组组长

宋忠平 代河五组组长

**二、领导小组职责及工作机构**

领导小组负责研究制定全区乡村振兴战略规划，部署推进重大政策、重大行动和重要工作，协调解决实施乡村振兴战略重点难点问题。

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作为日常办事机构，设在代河社区，负责督促落实领导小组作出的决策部署，协调推进乡村振兴战略实施;开展乡村振兴有关问题调研和政策研究;培育典型，总结经验做法，了解掌握动态情况，报送相关信息;推进有关规划制定和试点工作，检查指导乡村振兴战略实施，开展乡村振兴实绩考核等。办公室主任由李伟兼任。

文华街道代河社区居民委员会

2022年01月07日